

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2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并于2024年2月22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《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公司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：

公司于2024年3月5日首次实施回购。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65.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54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50.00元/股、最低价为30.35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1,508.31万元（不含交易手续费），数据如有尾差，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次回购方案的要求。本公司将持续披露本次回购的具体进展，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四日